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GUANGZHOU MUNICIPALITY

2025年第34期（12月上）

总第1039期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5 年第 34 期（总第 1039 期）

2025 年 12 月 10 日

目 录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 | |
|--|------|
|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快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规划（2024—2035 年）的通知（穗府办〔2025〕13 号） | (1) |
| 人事任免 | (48) |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穗府办〔2025〕13 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快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规划（2024—2035 年）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广州市加快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规划（2024—2035 年）》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中遇到问题，请径向市农业农村局反映。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广州市加快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规划 (2024—2035 年)

目录

前言

规划依据

第一章 发展环境

一、基础优势

(一) 农产品稳产保供能力稳居全国超大城市第一梯队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 (二) 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水平跃居粤港澳大湾区前列
- (三) 农业科技创新能力迈入全国第一方阵
- (四) 乡村全面振兴持续走在全省最前列
- (五) 农村集成式改革成效显著

二、发展机遇

- (一) 农业强国战略为农业农村现代化注入新动能
- (二) 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为发展现代化大农业指明新方向
- (三)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农业开放合作开辟新空间
- (四)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打造新引擎
- (五) 中心型世界城市定位为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激发新活力

三、风险挑战

第二章 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二、发展定位

- (一) 粤港澳大湾区数智化农产品供应链核心枢纽
- (二) 全国农业科技创新重要策源中心
- (三) 岭南特色农业品牌孵化创新中心
- (四) 绿色低碳生态农业样板地
- (五) 高水平农业对外开放合作引领地
- (六) 现代化人民城市城乡融合发展标杆地

三、发展原则

- (一) 科技引领，创新驱动
- (二) 市场导向，高效配置
- (三) 生态优先，绿色低碳
- (四) 开放协同，合作共赢
- (五) 岭南特色，文化赋能
- (六) 城乡融合，富民兴村

四、主要目标

- (一) 近期目标 (2027 年)
- (二) 远期目标 (2035 年)
- (三) 远景目标 (本世纪中叶)

五、空间布局

- (一) 一核
- (二) 两区
- (三) 三带

第三章 全方位做好稳产保供，夯实都市现代农业根基

一、筑牢“米袋子”基础

- (一) 深耕优质粮食工程
- (二)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
- (三) 不断提升耕地质量

二、保障“菜篮子”供应

- (一) 发展绿色优质蔬菜
- (二) 发展健康水产养殖
- (三) 发展生态畜禽养殖
- (四) 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三、做强优势特色产业

- (一) 打造国际一流的花卉产业高地
- (二) 打造全国特色水果产销中心
- (三) 打造观赏鱼都市特色产业新标杆

四、提升多元化食物供给

- (一) 大力发展食用菌产业
- (二) 挖掘林下经济潜力
- (三) 建设现代化海洋牧场

第四章 全链条推进产业融合发展，提升都市农业综合服务功能

一、提升农业总部经济能级

- (一) 扩展农业总部经济发展模式
- (二) 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
- (三) 强化总部经济服务管理

二、建强都市现代农业产业链

- (一) 打造“十百千亿”产业集群
- (二) 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
- (三) 健全农产品市场流通体系
- (四) 加快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三、做优岭南特色农业品牌

- (一) 构建三级品牌矩阵
- (二) 加强农业品牌管理
- (三) 加强品牌推介营销
- (四) 加强品牌文化赋能

四、打造“农业+”乡村消费新业态

- (一) 深化农文旅融合模式
- (二) 拓展农业数字消费渠道
- (三) 提升农业文化消费价值

第五章 全领域提升科技创新效能，加快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

一、构建高水平农业科技创新服务体系

- (一) 打造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
- (二) 打造重点农业科技创新平台
- (三) 强化科技创新国际交流合作

二、加快推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 (一) 创新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机制
- (二) 强化农技推广体系建设
- (三) 完善农业科技服务体系

三、全面提升“穗字种业”发展能级

- (一) 强化种质资源保护与创新利用
- (二) 构建产学研融合创新体系
- (三) 提升市场集聚效应

四、大力发展智慧农业

- (一) 大力发展智能化农业装备
- (二) 推进农业全产业链数字化
- (三) 推进农业管理服务智慧化
- (四) 创新发展“人工智能+农业”

五、加快未来农业关键核心技术应用

- (一) 加快发展农业低空经济
- (二) 培育发展生物农业
- (三) 促进发展健康农业
- (四) 支持发展垂直农业

第六章 全力推进绿色转型，持续增强都市农业发展韧性

一、筑牢农业绿色发展技术支撑

- (一) 加强绿色生产技术攻关
- (二) 加强绿色投入品开发
- (三) 推进病虫害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

二、夯实农业绿色转型生态根基

- (一) 促进农业投入品控量增效
- (二) 促进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 (三) 推进农业农村生态系统稳定多样

三、推动绿色农业价值转化

- (一) 发展绿色低碳农业产业链
- (二) 建设农业绿色生产服务体系
- (三) 探索农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

第七章 进一步深化对外经贸与交流合作，构建高水平农业开放型经济枢纽

一、强化农业对外合作机制与平台能级

- (一) 完善多层次农业合作机制
- (二) 打造高能级农业开放平台
- (三) 构建农业对外合作公共服务体系

二、建设贯通全球的农业贸易与供应链体系

- (一) 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农业贸易主体
- (二) 构建高效便捷的农产品跨境流通网络
- (三) 拓展农业服务贸易与软实力输出

三、深化广州（南沙）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建设

- (一) 建成农业技术集成创新高地
- (二) 打造 RCEP 农业合作交汇区
- (三) 构筑涉农政策制度先行先试区

第八章 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提升城乡融合发展水平

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引领

- (一) 统筹城乡发展空间布局
- (二) 优化农村国土空间布局
- (三) 打造村庄差异化发展格局

二、全面提升乡村建设水平

- (一) 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 (二) 稳步提升乡村整体风貌
- (三) 加快完善农村基础设施

三、持续增强乡村治理效能

- (一) 健全党建引领基层善治体系
- (二) 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
- (三) 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四、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 (一) 促进人才要素汇聚乡村

(二) 优化城乡土地资源配置

(三) 健全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

第九章 强化保障支撑体系

一、强化体制机制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

(二) 广泛动员参与

(三) 加强监测评估

二、强化数字化治理支撑

(一) 夯实数字治理基础

(二) 健全数据共享机制

(三) 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三、健全现代农业风险防范体系

(一) 筑牢农业生产安全屏障

(二) 强化农业自然灾害综合防控能力

(三) 防范化解市场风险

前言

2024 至 2035 年，是广州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基础上，奋力迈向“建设具有经典魅力和时代活力的中心型世界城市”目标愿景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市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进一步巩固领先优势，努力在全国大局中走在前列作出示范的重要阶段。加快推进都市现代农业强市建设，是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建设农业强国战略部署的重要举措，是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关键支撑，也是实现“再造一个新广州”宏伟蓝图的基础保障。

为贯彻落实《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2024—2035 年）》《乡村全面振兴规划（2024—2027 年）》，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紧扣广州新一轮城市发展定位，立足广州超大城市的资源禀赋，系统谋划新发展阶段农业农村发展路径，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率先基本实现高水平农业农村现代化，特编制本规划。本规划结合广州市情农情实际，明确 2024 至 2035 年都市现代农业强市建设的总体要求、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是指导今后一段时期全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指南。

规划依据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2024—2035年）》
2. 中共中央、国务院《乡村全面振兴规划（2024—2027年）》
3. 《关于加快提升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整体效能的实施意见》（农科技发〔2025〕3号）
4. 《农业农村部关于大力发展智慧农业的指导意见》（农市发〔2024〕3号）
5. 《全国农业科技创新重点领域（2024—2028年）》（农科教发〔2024〕8号）
6. 《全国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规划（2023—2030年）》
7. 《全国花卉业发展规划（2022—2035年）》
8. 《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国发〔2022〕13号）
9. 《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2022年12月8日中国共产党广东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10. 《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引领区建设的意见》（2024年9月18日）
11. 《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条例》（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22号）
12. 《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引领区总体规划纲要》
13. 《中共广州市委关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当好排头兵的意见》
14. 《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穗府〔2024〕10号）
15. 《广州面向2049的城市发展战略规划》
16.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广州（南沙）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建设发展的意见》（穗府函〔2024〕222号）
17. 《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建设“12218”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意见》

第一章 发展环境

一、基础优势

（一）农产品稳产保供能力稳居全国超大城市第一梯队。

坚定不移把保障粮食安全作为“国之大者”，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实现全方位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步增强，粮食产量突破 15 万吨，连年超额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超过 48 万亩，耕地质量等级连续 8 年全省第一。“菜篮子”工程建设成效显著，蔬菜、水产品、水果自给率稳定在 100%、90%、70% 左右，农产品质量安全总体合格率常年高于国家考核标准，国家“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连续 3 次获评优秀，稳居全国大中城市前列。保供体系协同高效，全市建有 32 个“菜篮子”专业市场，多家头部农产品批发市场交易额达百亿级，进口水果交易量占全国进口量的一半，“菜篮子”产品集散枢纽功能凸显，辐射广泛、贯通城乡、响应高效的区域协同保供格局基本形成。

（二）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水平跃居粤港澳大湾区前列。

立足本地资源特色，做好“土特产”文章，农业产业链条和多功能性不断延伸拓展。农业经济稳步增长，农林牧渔全面、多元、协调发展，总产值超 616 亿元，“十四五”以来年均增速 4%，其中高附加值的渔业、花卉业分别占 21%、12.8%。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分别超 1500 家、700 家。累计培育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 19 家、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230 家，数量均居全省第一。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建成优品丝苗米、优质蔬菜、北回归线荔枝、精品花卉、生态畜禽、现代渔业 6 条优势特色产业链，打造 7 个百亿级产业集群。“粤字号”农业品牌 344 个，数量蝉联全省第一。都市农业总收入近 3200 亿元，基本形成布局合理、种类齐全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三）农业科技创新能力迈入全国第一方阵。

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不断拓展和扩大农业生产边界，提升农业科技创新体系整体效能。优势创新资源加速集聚，全市农业类专业性、区域性重点实验室分别占全省总数 91.7%、90.9%，引入 20 多家院士专家团队，建成 19 个农业（产业）研究院。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超 75%，位居全国前列。种业核心技术多点突破，审定菜心品种占全国 87%，水产新品种占全省总数 75%，畜禽新品种占全省 1/3；保存农业

种质资源 34 万份以上，占全省 90% 以上；年新增植物新品种权超百个，数量居全省第一。科技成果应用高效顺畅，穗版“无人农场”推广至全国 16 个省（区、市），常规稻、菜心、红掌等优势品种选育水平和推广面积全国领先，畜牧、水产养殖、农产品加工机械化率均居全省第一。

（四）乡村全面振兴持续走在全省最前列。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统筹规划建设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农村生活品质全面提升，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生活污水治理、无害化卫生户厕全覆盖；农村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村卫生站“一元钱看病”模式、20 户以上自然村光纤网络覆盖率均达 100%。乡村风貌特色彰显，拥有 3 项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占全省总数四成以上；2 镇 10 村获评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获批 2 个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培育 857 条典型村，推动风貌连片提升，全年乡村旅游接待游客超 1 亿人次。示范引领成效显著，荣获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国务院人居环境整治督查激励、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等多项“国字号”荣誉；连续 7 年获省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优秀”，“百千万工程”考核连续两次获评优秀，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广州经验。

（五）农村集成式改革成效显著。

始终把缩小城乡收入差距作为主攻方向，聚焦农民增收中心任务，深化强村富民集成改革。改革试点成果彰显，获批全国首个县域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菜篮子”工程建设“广州经验”获多个全国性会议推介，楼房养猪“广州做法”走在全国前列，农村“一元钱看病”全省推广。产权制度改革创新突破，2 区获批全国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试点，高标准完成全省首批二轮土地延包试点。创新建设集体资产监管“一张图”，“三资”线上公开交易实现全覆盖，溢价率达 12.7%。年集体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的经济强村占比 92%。农民、村集体收入实现“双增长”。2024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40914 元，居全国同类城市前列，增速连续 17 年高于城镇，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至 2.04。村集体总资产超 3200 亿元、总收入超 460 亿元，均稳居全省第一。

二、发展机遇

（一）农业强国战略为农业农村现代化注入新动能。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农业农村现代化关系中国式现代化全局和成色，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2024—2035年）》强调，必须把加快建设农业强国作为统领“三农”工作的战略总纲，摆上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要位置，凸显了“三农”工作的重要地位。同时，农业强省建设部署强调统筹新型城镇化与乡村全面振兴，为广州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了可遵循的战略方向和实践路径，在干部配备、要素配置、资金投入、公共服务等方面更多资源将向农业农村集聚，有效激发技术、土地、人力、数据、资本、资源环境等核心要素创新活力，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二）现代化人民城市建设为发展现代化大农业指明新方向。

2025年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提出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以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为主线，强调城乡有机融合。城市居民对乡村的生活价值、生态价值需求增加，将促使现代农业突破传统功能边界，加速向“生产+服务”复合价值空间纵深拓展，与城市在空间与制度上协同共进，释放三产融合的乘数效应，全面增强城乡发展的整体性和协调性，加快把农业建设成为现代化大产业。

（三）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农业开放合作开辟新空间。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强调要锚定建设富有活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的目标，同心协力、稳扎稳打，努力实现重点突破、全面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作为国家重大战略，是构建全面开放新格局的关键举措，不仅承载着巨大的市场需求，更广泛连接世界市场，成为我国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大湾区的深度协同发展，要求广州进一步加大农业领域国际交流，深化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1]）成员国的农业合作，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加快打造立足湾区、协同港澳、面向世界的战略平台，形成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农业对外开放格局。

（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打造新引擎。

“百千万工程”的深入实施将深刻重塑城乡发展格局，全面激活县镇村内生发展动力，有效破解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难题。需要广州以头号力度推进头号工程，变

短板为潜力板，深入推进“强区促镇带村”，重构城乡空间生产关系，加快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加速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与城市人流、物流、资金流等双向互动，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朝着更高水平更高质量迈进，为中国式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出一条广州路径。

（五）中心型世界城市定位为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激发新活力。

《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明确广州目标愿景为具有经典魅力和时代活力的中心型世界城市，赋予广州6大城市性质与4大核心功能定位^[2]，强化链接全球和配置高端要素的能力。战略定位高位赋能广州都市现代农业强市建设，有力保障农业空间供给，强化重要农产品生产保障能力，优化农业生产空间结构；依托全球枢纽功能，吸引国际领先农业企业及科技资源集聚，加速构建科技驱动、标准引领、全球链接的都市现代农业新范式。

三、风险挑战

当前，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逆全球化思潮抬头，国际农业竞争与合作格局发生深刻调整。对照“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立足于当前国内外发展形势，受部分农业产业链条短、融合度不高，乡村建设品质与江浙地带尚有差距，农民持续增收压力加大等短板不足的影响，广州在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中仍面临诸多现实挑战。

一是城市发展对农业多元目标实现提出更大考验。随着城市扩容和人口增长，耕地保护与建设占用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耕地恢复与空间置换成本持续走高，在空间资源硬约束下，平衡农业生产、生活与生态功能，满足粮食安全、“菜篮子”供给与乡村多元发展目标的统筹协调压力持续增大。

二是城乡居民高品质生活需求对农业供给质量提出更高期待。城乡居民对农产品品质、安全和多样化需求不断提升，对乡村生态、休闲、文化等服务功能期待更高。当前高质量农业产品及服务供给能力与市场需求之间仍存在差距，产业结构优化任务紧迫。

三是农村人口老龄化对农业科技创新提出更迫切要求。一方面随着农村青壮年劳动力外流，老龄农户比例将持续上升，推动农业技术朝着节约劳动的方向发展；另一方面新一轮科技革命对农业经营者的能力、素质提出了更高要求，将加剧农业

劳动力结构性短缺与技术推广之间的矛盾，制约科技成果在农业生产中的实际转化效率，农业新技术应用面临被边缘化的现实压力。

四是国际竞争加剧对农业对外开放发展提出更严峻挑战。国际农产品贸易规则重构和市场波动性增强，本土农业企业国际资源整合能力还不够强，出口农产品面临更严格的认证和准入限制，增加市场拓展难度和合规成本，农业开放发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亟待提升。

五是极端气候与生物安全风险叠加对农业防灾减灾能力提出更高要求。高温热害和暴雨洪涝等极端天气事件发生频率与强度呈上升趋势，外来入侵物种蔓延和病虫害变异加速，病虫害发生周期缩短，防控难度和投入成本显著增加，持续冲击农业基础设施和应急管理网络，农业防灾减灾体系将面临系统性挑战。

新一轮科技革命正深刻影响农业发展形态，重塑农业生产方式。中心型世界城市、粤港澳大湾区、南沙方案等国家级发展战略为广州都市现代农业发展带来新一轮政策机遇期。面对新形势，广州应强化科技赋能和城乡融合，拓展农业空间功能，培育新质生产力，重塑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价值链，加快构建“协同高效、安全韧性、开放创新、共享共赢”的都市现代农业新格局。

第二章 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扣“6+4”城市性质与核心功能，锚定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目标，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聚焦强市场、强科技、强融合等关键领域，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率先建成创新开放、绿色智慧的都市现代农业和绿水青山、和美共富的现代化岭南新乡村，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广州篇章作出“三农”贡献。

二、发展定位

以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为核心目标，按照“走在前列”总体要求，全力打造“一枢纽两中心三高地”。

(一) 粤港澳大湾区数智化农产品供应链核心枢纽：充分利用广州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优势和成熟发达的冷链物流网络，加快建设数字化、智能化、可视化农产品供应链，畅通农产品“入湾出海”渠道，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供应链中枢。

(二) 全国农业科技创新重要策源中心：紧盯全球农业科技创新前沿，汇聚顶尖农业科技人才，集中资源突破生物育种、智能农业装备、绿色低碳农业等核心技术，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农业科技创新高地。

(三) 岭南特色农业品牌孵化创新中心：依托深厚的岭南农耕文化积淀和现代化的品牌运营机制，实施品牌强农战略，构建农业技术、产品、服务、文化等全体系品牌矩阵，推动品牌联合孵化与输出，提升岭南农业竞争力、影响力、引领力。

(四) 绿色低碳生态农业样板地：坚守生态、循环、集约的传统农业智慧，加快农业绿色低碳科技创新，集成推广应用绿色生产技术，全面提升农业绿色供给能力，提高农业资源利用效率，为广州率先实现农业碳达峰、碳中和创造有利条件。

(五) 高水平农业对外开放合作引领地：传承千年商都“开放”基因，积极融入全球农业产业链、创新链和供应链，持续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RCEP成员国等国家与地区的交流合作，打造全国农业对外开放合作桥头堡。

(六) 现代化人民城市城乡融合发展标杆地：发挥“大城带大农”功能耦合、互促双强优势，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一体布局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统筹推进城乡规划、建设、发展，重塑新型城乡关系，走出一条超大城市内涵式发展新路径。

三、发展原则

(一) 科技引领，创新驱动。

突出政府在规划制定、政策支持中的主导作用，强化科技创新，加大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培塑农业新质生产力，提高农业全产业链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都市现代农业建设后劲。

(二) 市场导向，高效配置。

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生产结构、产品结构、产业结构，形成高效协同、互利共赢的资源配置机制，提升农业产业质效。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三）生态优先，绿色低碳。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统筹农业生态保护与治理，推动优质生态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发展优势，实现绿色强农、绿色惠农。

（四）开放协同，合作共赢。

坚持在开放中合作，在合作中共赢，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两个市场，构建常态化、多层次的农业合作机制与交流平台，全面提升区域辐射力、国际竞争力和全球影响力。

（五）岭南特色，文化赋能。

传承和弘扬岭南优秀农耕文化，实施文化兴农、品牌强农行动，推动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显著增强农业辨识度，全面提升乡村美誉度。

（六）城乡融合，富民兴村。

坚持以改革为动力，不断破解城乡二元结构，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激发乡村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城乡居民共享高品质美好生活，实现城乡共同繁荣。

四、主要目标

（一）近期目标（2027年）。

到2027年，都市现代农业强市取得显著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上新台阶。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安全有效供给能力巩固提升，农业科技协同创新体系更加高效，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更加健全，农业国际竞争力稳步提高。岭南特色新乡村建设取得明显进展，乡村生态有效改善。农村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城乡居民收入差距进一步缩小。

（二）远期目标（2035年）。

到2035年，基本建成都市现代农业强市，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在全国前列。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更加安全、优质、高效，产业科技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水平全国领先，全链条增值能力显著增强。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能级大幅提升，形成国际竞争新优势。乡村人居环境整洁优美，生态低碳成为普遍形态，公共服务实现均衡覆盖，城乡融合深度发展，农民就业更加充分、收入持续增长、生活更有

保障。

（三）远景目标（本世纪中叶）。

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彰显中国气派、岭南风韵的都市现代农业强市。农业成为智慧高效、绿色持续的现代产业，农村成为宜居宜业、和美共富的现代家园，农民成为有尊严、有获得感、有吸引力的职业。城乡发展高度融合，岭南文化充分彰显，农业农村现代化全面实现，广州成为向世界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之路的重要窗口。

五、空间布局

根据《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广州面向2049的城市发展战略》《广州都市圈发展规划》《广州市耕地保护专项规划（2021—2035年）》等中长期规划文件，在“两带一区多片”（沿流溪河—赤坭河耕地集聚带、沿东江—增江耕地集聚带、沿沙湾水道南部水网耕地集聚区以及各个耕地集聚片）耕地保护空间格局基础上，优化完善产业区域分布，明确各区功能定位，构建“一核两区三带”都市现代农业发展空间布局，推动优势互补、协同发展。

（一）一核。

农业科技创新核。依托天河区、黄埔区、海珠区涉农院校、科研院所和院士工作站等科创资源集聚优势，推动智慧农业、农机装备、循环农业、生物育种、海洋牧场、未来产业等领域研发创新，着力打造以天河区为龙头、黄埔区和海珠区为重要节点的都市现代农业科创“硅谷”。

（二）两区。

农产品流通枢纽区。依托白云区、花都区空港交通物流枢纽的区位优势，结合越秀、荔湾两区成熟营商环境和庞大消费市场，充分利用产业园、交易中心、营销总部等平台，深化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工程建设，打造全球农食产品供应链枢纽，加快贯通农产品加工、物流、仓储、销售全链路，构建内畅外联、覆盖全球的都市现代农业流通价值创造新高地。

农业对外开放合作区。依托南沙国家级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围绕农业技术、产业、贸易和文化四大领域，带动南沙区乃至大湾区渔业、种业、食品预制、大宗原料等特色优势产业提质升级，打造种业集成创新“中国芯”、RCEP农业合作

交汇区、全球涉农制度创新试验地，建成全国领先的农业对外开放合作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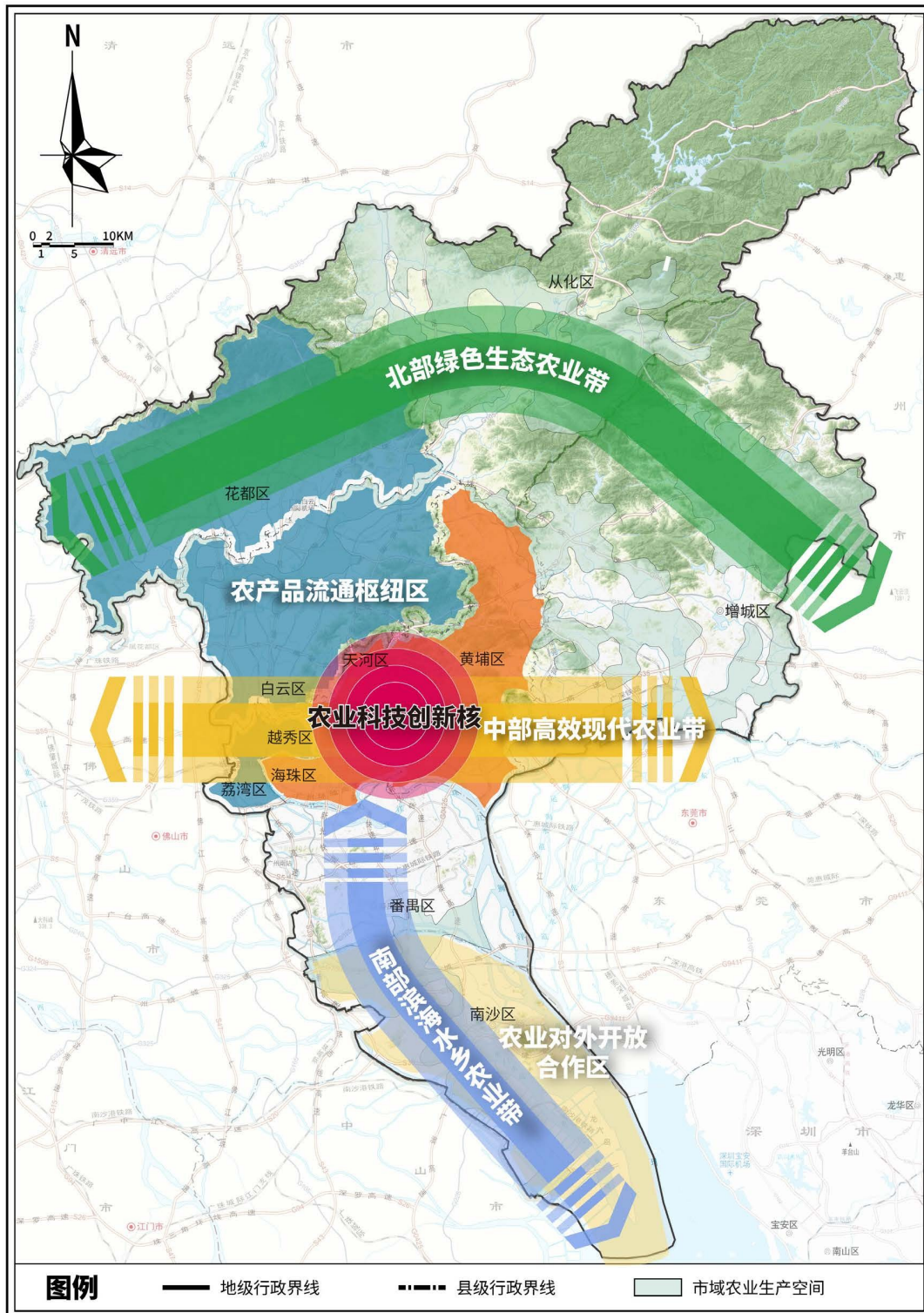
（三）三带。

北部绿色生态农业带。以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引领区建设为牵引，依托花都、从化、增城等地区良好生态和自然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绿色生态农业，培育绿色市场主体，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打造生态调节能力强、宜居品质高、产品质量优的世界级绿色生态农业示范区。

中部高效现代农业带。发挥近郊区科技、资金、市场、流通优势，在越秀、海珠、荔湾、天河、白云、黄埔等区域重点发展农业高新技术研发、农产品流通和深加工、农业电商、观光休闲农业等，打造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融合的现代农业“新六产”典范。

南部滨海水乡农业带。依托南沙区、番禺区丰富渔业资源、滨海风光、水乡文化等优势，围绕优质水产养殖、现代种业、智慧渔业、观光休闲农业等特色产业，建设集生态保护、产业发展和休闲旅游为一体的粤港澳大湾区滨海水乡农业示范区。

广州市加快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规划(2024-2035年)



底图来源:粤AS(2023)006号 (注:本图不作为权属争议依据)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第三章 全方位做好稳产保供，夯实都市现代农业根基

把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作为头等大事，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构建集约高效的现代农业生产体系，筑牢加快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的物质基础。

一、筑牢“米袋子”基础

（一）深耕优质粮食工程。

深入推进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选育推广高产稳产、品质优良、多抗广适的粮食作物新品种，强化水稻科学合理密植、“宽窄行”种植等节水、减肥、低碳、高产技术示范，集成推广全程机械化生产、病虫害统防统治、肥水高效利用等绿色技术。推广低温储粮等先进技术，推动米酒、米蛋白等高附加值产品开发，拓展米糠、碎米等副产物综合利用，提升产业附加值。

（二）严守耕地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到 2035 年，全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68.03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不低于 59.81 万亩，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到区、镇（街道）。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合理优化农业种植结构，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把各类占用耕地行为统一纳入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加强调查摸底和靶向施策，通过完善农田基础设施、发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等方式，提高撂荒耕地复耕复种积极性。

（三）不断提升耕地质量。

优先建设连片面积 300 亩以上的永久基本农田、耕地集中整治区，明确建设时序和空间布局安排，逐步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因地制宜探索实施秸秆综合利用、有机肥替代化肥、绿色种养循环等措施，改良培肥土壤，有序提升土壤质量。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优进劣出”的管理机制，严守补充耕地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和耕地质量等级评价“两个评价”质量关口，逐步提高优质耕地的比例。完善田间灌溉排水基础设施，提高灌溉用水效率，力争到 2035 年，全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6 以上。

二、保障“菜篮子”供应

（一）发展绿色优质蔬菜。

加快设施改造升级，重点围绕集约化育苗、标准化生产、分级包装与冷藏保鲜等关键环节，因地制宜推广工厂化、数字化、智能化生产方式，有序推进老旧蔬菜设施改造提升，稳步提高设施蔬菜产能占比。重点推进百亩以上规模化蔬菜生产基地建设，培育壮大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等经营主体，支持白云区建设以蔬菜为主导产业的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提升产业组织化程度和抗风险能力。加强菜心、节瓜等特色品种创新与绿色技术应用，保护和开发传统“老广味”优稀品种。力争到2035年，全市蔬菜产量稳定在420万吨以上，打造一批地域特色鲜明、市场美誉度高的蔬菜产品。

（二）发展健康水产养殖。

大力推广设施渔业，科学推动大水面生态养殖模式，加强养殖尾水治理，推广工厂化循环水、池塘工程化循环水、鱼菜共生等养殖技术模式，提升绿色健康养殖水平。支持龙头企业联合科研机构开展水下监测、精准投喂、病害预警等关键技术攻关，推进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优化特色品种结构，重点培育青蟹、鳗鱼、笋壳鱼、光倒刺鲃、大刺鳅等特色品种。力争到2035年，全市养殖水产品产量稳定在48万吨以上，着力打造花都鱼苗、南沙青蟹、从化山泉鱼等十亿级产业集群。

（三）发展生态畜禽养殖。

稳定生猪、奶牛产能，因地制宜发展家禽叠层高效笼养等模式，支持畜禽养殖场设施设备提升，推广应用精准饲喂、环境控制、疫病防控及粪污处理等设施，配套自动化、智能化信息控制系统，全面提升现代化养殖水平。推进花都、从化、白云等区现代化养殖项目建设，力争到2035年全市肉类产量稳定在10万吨以上。持续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促进种养循环，推动畜禽养殖绿色可持续发展。稳定现有畜禽屠宰产能，高标准推进现有屠宰场设施升级，合理布局建设现代化家禽屠宰场。鼓励饲料、兽药企业联合和科研院所开发推广饲料及兽药新产品、新工艺、新应用场景，提升行业影响力。

（四）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坚持“产”“管”并举，应用大数据、区块链、物联感知、人工智能等信息化技

术，强化农产品源头、过程、准出等全链条管控，全面落实承诺达标合格证“产地准出”制度，推进食用农产品全过程监管。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体系，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和信用管理，普及胶体金等新型速测技术，扩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范围。深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智慧化监管模式，根据种养品种、生产方式和质控能力划分质量安全风险等级，开展差异化监管。持续推动完善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平台产品质量安全指标体系等农产品质量安全团体标准，不断加快宣贯推广应用。

三、做强优势特色产业

（一）打造国际一流的花卉产业高地。

依托国际商贸中心、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的优势，重点建设花卉产业园区与产业带，推动从化、花都产业园提档升级，推动白云区建设示范基地，支持华南国家植物园建设。开展特色花卉种质资源收集、创新利用和分子设计育种，培育自主知识产权品种，攻关智能装备、绿色材料等关键核心技术。加快发展花卉跨境电商，拓展国际市场，引导企业向内外贸一体化转型，挖掘数字花卉产品与应用场景，建设集产学研、休闲旅游于一体的现代花卉产业综合体，力争到2035年，全市花卉全产业链产值达到500亿元。

（二）打造全国特色水果产销中心。

优化品种结构，稳定荔枝、龙眼、香蕉、番石榴等传统特色水果产量，稳步扩大蓝莓、黄晶果等优新品种种植面积，保障四季均衡供应。推进荔枝等岭南水果种植园标准化改造，配套建设产地预冷、分级包装、冷链储运等产后处理设施，推广应用环境监测、水肥一体化系统、自动化采摘设备等，提升生产效率。鼓励发展果干、果汁、果酒等水果深加工，建设集种植、鲜销、加工、休闲旅游于一体的特色水果产业综合体。拓展国际市场，重点面向RCEP成员国，扩大特色水果进出口规模，增强国际供应链布局与市场影响力，打造南沙国际榴莲储运加工中心等一批国际化优新水果集散中心。

（三）打造观赏鱼都市特色产业新标杆。

推动观赏鱼种业、养殖、科技、市场、文化等全产业链发展。建设淡水热带鱼、小型海洋观赏生物、观赏水草等种质资源库，加强观赏鱼良种收集、选育、培育和

生产。培育一批龙头企业，打造设施化、智能化产业集群，推动南沙、花都区观赏鱼产业园区建设。支持观赏鱼国际展会和赛事，建设观赏鱼主题“渔文旅”融合综合体。推进一站式通关、金融、物流服务，建设一批观赏鱼出口备案基地，着力打造全球观赏鱼进出口交易中心。力争到2035年，实现观赏鱼全产业链产值突破500亿元。

四、提升多元化食物供给

（一）大力发展食用菌产业。

深化与在穗科研院所合作，加快本地特色食用菌种质资源开发利用，定向选育抗病虫害、高产优质的新品种，围绕食用菌高值化利用、产品质量安全与重大病虫害绿色防控等领域开展联合攻关。支持建设赤灵芝、红松茸等集约化菌包生产基地，支持白云区建设高效循环型工厂化食用菌智慧园区，实现优质菌棒的无菌化、规模化供应，支持经营主体运用现代化设备和先进技术，推广工厂化生产模式。支持食用菌企业开展即食零食、保健食品、生物制品等高附加值产品研发与生产，提升产业价值。

（二）挖掘林下经济潜力。

充分利用北部山区经济林资源，因地制宜发展林药、林菌、林菜、林花、林茶种植和林禽、林蜂养殖，重点开发铁皮石斛、草珊瑚等阴生南药及仿野生培育灵芝、荔枝菌、荔枝蜜等产品。适度采集利用竹笋、野生菌类、山野菜等非木质资源，推进森林药材和竹笋加工，加强新产品研发，提高林产品附加值。发展森林景观利用，拓展“森林+”多元业态，推进森林康养与医疗、养老、体育、文化等行业深度融合，打造一批综合性林下经济产业综合体。

（三）建设现代化海洋牧场。

组建现代化海洋牧场全产业链科技联合平台，整合科研力量，涵盖养殖、种业、装备、加工、流通、饲料、动保等全产业链领域，加快核心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应用，支持在天河区建设广东省现代化海洋牧场技术创新中心，在南沙区建设海洋牧场岸基种苗中心，打造服务全省现代化海洋牧场的研发高地。充分发挥广州船舶制造业的突出优势，重点开展大型深远海养殖综合平台、工船等设施设备建造，努力建成国内一流的大型海洋牧场装备制造中心。以荔湾黄沙水产新市场为核心，联动

南沙冷链物流分拨基地、花都冷链物流基地，探索“实体市场+冷链基地+线上市场+价格指数”模式，建设“买全球、卖全球”的现代化水产品交易中心。

第四章 全链条推进产业融合发展，提升都市农业综合服务功能

立足广州超大城市资源禀赋与产业基础，加快构建农林牧渔并举、产加销贯通、农文旅融合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完善联农带农益农机制，推动产业链增值收益更多留给农民。充分发挥农业多元功能，深度挖掘乡村多元价值，积极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全面提升都市农业综合效益、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

一、提升农业总部经济能级

（一）扩展农业总部经济发展模式。

充分发挥科技、人才、资本、信息、市场等资源优势 and 一流营商环境优势，引入各类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在穗设立全国性、区域性综合型总部或第二总部，增强高端要素集聚与区域辐射能力。支持优势企业在穗设立农业研发中心、物流枢纽、采购平台、结算总部等专业化职能机构，强化区域服务集成和产业链控制力。大力培育本土总部企业，引导综合实力强、成长性好的本土企业采用“总部+基地”模式，将研发、品牌、营销等高附加值环节扎根本地，生产加工环节有序向外延伸布局，促进资源跨区域优化配置与产业协同发展。

（二）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

建立分类分级、精准服务的农业龙头企业培育机制，强化个性化政策与资源供给，着力提升企业规模能级，壮大“农业独角兽”“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与高新技术企业群体，巩固全市农业企业综合竞争力全省领先地位。结合各区产业基础与资源承载力，引导农业龙头企业向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和优势产业集群集中，促进土地、人才、资金等要素高效配置与集约利用。强化产业链协同，发挥链主企业引领作用，带动上下游企业构建分工协作、利益共享的产业化联合体，实现全链条整合与一体化升级。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协会发展，促进企业合作共赢。力争到2035年，全市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300家，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农户比例达到80%。

（三）强化总部经济服务管理。

建立农业总部企业及关联主体信息库，推行服务专员等精准服务模式，实施白名单分类管理，提升服务响应效率与管理精细化水平。强化要素支撑保障，优化投资落地、审批办理等政务流程，完善人才在落户、住房、子女教育及出入境等方面的服务支持，增强总部企业根植性。构建多元孵化体系，支持龙头企业、科研院所、投资机构等共建高质量孵化平台，推动创新创业资源开放共享，助推企业加速成长与能级提升。

二、建强都市现代农业产业链

（一）打造“十百千亿”产业集群。

聚焦全产业链发展，重点建设优品丝苗米、优质蔬菜、北回归线荔枝、精品花卉、生态畜禽和现代渔业六大产业集群，每条产业链新培育1家以上领军企业或三产融合综合体，构建“十百千亿”链群梯队。以生产性、功能性现代农业产业园为关键节点，推动主导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高效协同与资源整合。围绕种养、加工、科技、融合与服务等关键环节协同发力，系统推进技术升级与模式创新，全面提升产业产能、品质与综合效益。力争到2035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到1000亿元，农业及相关产业增加值达到4500亿元。

（二）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

推动农产品加工业向优势产区集中，发展中央厨房、水产品加工、特色果蔬加工及粮食精深加工等，建设一批农业产业强镇，推动“粮头食尾”“畜头肉尾”“农头工尾”延链增值。围绕粮油、果蔬、畜禽、水产等“米袋子”“菜篮子”产品，做好生物技术、新型杀菌、高效分离、材料技术的集成应用，加快研发智能化、精准化加工装备，推广减损与循环利用技术，探索合成材料、细胞工厂等前沿领域创新。开发特色食品体系，立足荔枝、迟菜心、青蟹等特色资源，推进农产品加工标准化生产，支持企业开发休闲食品、功能食品、调味品和保健饮品，打造一批具有广府文化辨识度的“伴手礼”产品和地标品牌。力争到2035年，全市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值达到6.5以上。

（三）健全农产品市场流通体系。

健全“枢纽+区域+产地”多层次流通节点，重点升级一批区域性枢纽市场，建

设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交易中心，增强集散辐射与服务带动能力。完善城乡商贸流通网络，鼓励专业市场、大型商超等设立优质农产品销售专区专柜，拓展产地农产品销售渠道。构建高效冷链物流网络，引导冷链物流要素向广州空港物流枢纽、南沙港物流枢纽、东部公铁联运枢纽等大型物流枢纽集聚。加快建设产地冷藏保鲜设施，提升商品化处理与冷链配送能力，整合存量设施资源，推进区级冷链集配中心建设，全面提升物流服务效率。

（四）加快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培育多元市场主体，完善服务标准体系，推广单环节、多环节及全程生产托管服务，打造绿色化“耕、种、管、收”全流程保障服务模式，全面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覆盖率和满意度。建设智慧服务平台体系，支持龙头企业构建区域性农业综合服务数字化平台，推动发展农机智能调度云系统，实现“需求精准识别—资源智能匹配—作业全程监管”闭环管理，提升产业智能化水平。拓展新型服务业态，推动从传统粮油作物向特色经济作物和养殖业拓展，从产中环节向全产业链延伸，发展定制育种、绿色农资、冷链配送、品牌营销、农业金融和跨境认证等高附加值服务。力争到 2035 年，全市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水平达到 25%。

三、做优岭南特色农业品牌

（一）构建三级品牌矩阵。

打造具有广州特色的区域公用品牌，严格区域公用品牌使用标准与准入退出，建立“授权—监管—退出”品牌管理机制。支持区域公用品牌产品加快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名特优新产品、欧盟地理标志认证等国内外权威认证，提升品牌公信力和国际市场准入能力。分层培育农业企业品牌，重点扶持“专精特新”企业、龙头企业以及老字号企业，支持企业实施品牌战略，打造一批产业带动性强的农业领军企业品牌，促进各层级企业品牌联动发展。发展优质特色产品品牌，推进农产品品质评价和质量分级，培育一批新型加工产品和地方特色食品品牌，满足品质化、多样化、差异化消费需求，推动产品品牌精细化发展。

（二）加强农业品牌管理。

引领制定农业行业标准，在特色品种、绿色生产、智能加工、冷链物流等关键环节建立领先标准，强化品牌质量标准和认证体系建设，提升行业标准引领力。按

照地理标志质量控制技术规范、绿色食品标准和有机农产品标准等，制定农产品从基地到餐桌全链条规程，建设地理标志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推动“湾区标准”与国际接轨。结合短视频、直播、社交媒体等新媒体和电视、报刊等传统媒体，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品牌传播体系，开展农产品品牌推介、展览等活动。构建品牌保护与危机公关体系，加强区域公用品牌授权、管理和保护，制定严格的使用标准和退出机制，建立品牌危机预警和快速反应机制，维护品牌形象。

（三）加强品牌推介营销。

推进农产品市场营销体系建设，充分利用在穗系列展会、平台，加大本地农产品营销促销力度，提升“穗农优品”全国、全球美誉度、影响力。构建以官方平台为核心，辐射主流电商、社交媒体、生活分享平台的全域数字化营销矩阵。推动数字化营销平台与种养加工基地、农副产品营销大户等建立长期稳定的农产品产销对接关系，打造特色农产品数字化品牌。

（四）加强品牌文化赋能。

推动农业品牌与文化融合，深度挖掘岭南传统农耕文化精髓，推进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广府文化、粤菜文化等元素融入农业品牌，提高农业品牌岭南文化内涵，打造具有广泛影响力的超级文化IP。支持农业品牌与艺术创意结合，开展跨界融合，推动农产品包装、设计和营销升级。鼓励举办品牌文创活动，开发文创产品、数字藏品，活跃农业品牌创新创意氛围。传承乡村传统手工技艺，鼓励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设计师、艺术家等带动农民开展手工艺创作生产，引导手工艺文化元素与乡村产业深度融合，打造乡村手工艺品牌。保护利用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围绕广东岭南荔枝种植系统（增城）、海珠高畦深沟农业系统、广东增城丝苗米文化系统和广东南沙沙田复合生产系统等，促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做响广州“农遗良品”品牌。

四、打造“农业+”乡村消费新业态

（一）深化农文旅融合模式。

支持依托农业资源开发采摘游、赏花游、垂钓游等主题项目，丰富都市近郊休闲产品供给，满足游客体验农业、回归自然的需求，培育乡村消费新兴增长点。推动研学教育与休闲观光、农事体验深度融合，系统融入农业历史传承与现代农业技

术内容，增强参与性、教育性和趣味性，提升青少年农业认知与乡土情怀。促进从化无规定马属动物疫病区升级建设，积极发展大湾区马产业。打造集生态农业、在地美食、乡村体验、康养休闲于一体的多功能综合体，推动低空观光与休闲农业有机结合，发展电动垂直起降航空器观光、热气球环游等新型消费形态。力争到 2035 年，全市乡村休闲游接待人数达到 1.4 亿人次。

（二）拓展农业数字消费渠道。

创新农产品线上营销，深入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推动优质农产品企业与电商平台强化合作，因地制宜开展网络扩消费活动，打造具有广府特色的国潮农产品。大力拓展生鲜超市、便利店等本地零售供给，提升产销对接效率和消费体验。鼓励电商平台以公益方式扶持特色乡村，提供运营辅导与流量资源，培育农民主播队伍，开展生鲜与节庆主题直播，推动“线上直播+线下展销”融合，打造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农产品直播专区。

（三）提升农业文化消费价值。

深入挖掘岭南农耕文化与广府民俗资源，打造农耕展示、时令节庆、民间歌舞等文化体验项目，持续丰富乡村旅游文化底蕴。实施文艺赋美乡村工程，打造村晚、乡村音乐会等文化品牌，建设绘画村、风筝村、乐器村等特色艺术村落，依托“村艺工坊”推出香云纱等非遗体验与乡村文创产品。打造乡土体育赛事品牌，广泛开展“村 BA”“村超”“村跑”等群众性体育赛事，创新嵌入农产品展销与乡村文旅推广机制，实现文体引流、消费互促、产业共兴。

第五章 全领域提升科技创新效能，加快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

切实把科技创新摆在农业现代化建设的突出重要位置，全面深化农业科技体制改革，以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加快推进农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应用，以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为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强市提供有力支撑。力争到 2035 年，全市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85%。

一、构建高水平农业科技创新服务体系

（一）打造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

组建“4+3”产业技术创新团队，以丝苗米、蔬菜、水产品、畜禽 4 大传统产业

和花卉、水果、观赏鱼3个优势产业为单元，建设技术创新团队，实行首席专家负责制，领銜开展产业基础性、前瞻性技术研发与示范推广，打造一批产业技术研发中心和综合试验站，为产业发展提供系统性技术支撑。组建“4+5”产业共性技术团队，以“穗字种业”、农产品加工业、观光休闲农业、农业生产性服务业等4个新兴产业和智慧农业、农业领域低空经济、生物农业、健康农业、垂直农业等5个未来产业为方向，建设共性技术团队，研发一批先进适用的新产品、新装备、新技术，制定一批农产品生产技术标准或规程，加快产品、装备、技术等示范推广。

（二）打造重点农业科技创新平台。

强化重点实验室科技创新能力，积极谋划参与种业、花卉、水产等优势农业领域的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支持猪禽种业全国重点实验室、广州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从化区华农科技创新中心等重要农业科研平台建设。依托隆平院士港、广州南沙华农渔业研究院、院士工作站等创新平台，围绕水产种业、畜禽、油菜等产业，加快搭建广州农业农村应用型科研推广与成果转化平台。加快广州市农业农村科学院东涌基地建设，探索通过订单式研发、“揭榜挂帅”等科技创新组织机制，加强与农业科研院所等单位的合作联动与协同创新。

（三）强化科技创新国际交流合作。

充分利用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契机，加强国际先进技术引进及产业孵化，探索建立引进和选派农业青年人才的机制措施。构建农业科技全球合作网络，鼓励全市涉农科研院所与全球高水平科研机构在境内外设立联合实验室，推动全球高水平科研机构在广州设立农业科技实验室，吸引全球头部农业企业在广州设立技术转移中心等创新平台。加强农业科技前沿领域协同创新，围绕生物安全等共性挑战展开研究，加强生物育种、智慧农业、绿色发展、海洋牧场等国际农业科技前沿领域的交流合作。

二、加快推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一）创新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机制。

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融合发展，探索开展农业科技领域“走进龙头企业—重大平台精准对接”活动，推动企业需求与广州科技创新平台、涉农重点高校院所等深度对接，牵引一批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落地。鼓励有条件的高校、科研院所创建专业

化、市场化的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提升科技成果转化的供给力。支持市属农业科研机构开展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建立有利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的绩效分配等激励政策以及尽职免责和风险控制机制，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激发科技人员创新和转化积极性。

（二）强化农技推广体系建设。

完善试验示范条件和技术服务设施，提升各级农业科研和技术推广机构的创新服务能力，强化公益性服务职责。完善农技人员分级分类培训机制，支持开展农技推广骨干人才培养，吸引具有较高素质和专业水平的青年人才进入基层农技推广队伍，持续办好广州市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培训班，推动配齐配强基层农业科技人才。完善农技推广模式，鼓励高校和科研院所专家、农业科技特派员（轻骑兵）、农村乡土专家等以多形式开展技术示范推广，深化农业科技入户工程，探索实施“专家引领—推广应用—农户受益”模式，打通科技进村入户“最后一公里”。

（三）完善农业科技服务体系。

壮大市场化社会化科技服务力量，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协会结合自身优势和特点，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农业科技服务，充分发挥各类主体示范带动和广泛服务小农户的功能。支持供销合作社发展“农资+”技术服务模式，鼓励农业企业牵头组织各类产学研联合体，研发和承接转化先进、适用、绿色技术，探索推广“技物结合”“技术托管”等创新服务模式。

三、全面提升“穗字种业”发展能级

（一）强化种质资源保护与创新利用。

构建多层次资源保护体系，依托省农科院、华南农业大学、华南国家植物园等优势科技资源，持续深化建设国家级和省级种质资源库（圃、区），搭建完善种质资源精准鉴评、基因挖掘及数字化共享平台，促进种质资源保护和共享。充分挖掘优势特色种质资源潜力，在水稻智慧育种、菜心品种改良、岭南花卉种质创新、淡水鱼及观赏鱼人工繁育、“猪芯片”研发等领域保持全国领先优势，加快打造岭南现代种业创新高地。围绕地方猪、优质家禽等领域，开展基因编辑、分子设计育种等育种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推动形成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原始创新成果。力争到2035年，全市畜禽、水产新品种审定数量达到65个。

（二）构建产学研融合创新体系。

持续建设种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平台，建立健全科技创新成果效益分配机制，促进技术先进且市场前景好的种业科技成果实现成果转化。扶持初创期、成长期种业企业发展壮大，孵化一批“专精特新”企业，打造“育繁推一体化”龙头企业，布局种业科技研发、试验示范、商业转化、会展贸易、文化交流等全产业链配套，加快建设现代种业产业集群，支持白云区建设产学研一体化示范基地。构建一流种业服务保障体系，加强建设接轨国际标准的种子种苗检验检测服务能力，在品种测试、质量检测、数字化育种等环节提供社会化服务，以及品种权估价、科技咨询、法律支持等专业化服务。探索建立种业交易服务平台，做强广州新品种展示推广会等交流服务平台。

（三）提升市场集聚效应。

提升商业化育种水平，鼓励按照“1个产业+1个科研团队+1家实力企业”的模式，推动高校、科研院所按照市场及企业需求实行定向育种，强化种业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构建育繁推一体化商业育种体系。提升交易平台的种业科技成果征集、展示、推广、交易和种业交易信用评价等功能，强化全链条监管，营造有利于种业创新发展的市场环境。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带动作用，探索创新应用种业信贷融资、种子仓单质押、品种权抵押融资等金融工具，探索覆盖育种研发、生产推广各环节风险的种业保险试点，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持续发挥全国水产种业博览会、广东种业大会等高端国际展会平台作用，吸引全球知名种企参展，提升广州种业话语权，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到海外市场推广优势品种。

四、大力发展智慧农业

（一）大力发展智能化农业装备。

加快设施种植智能化改造，支持开发建设全流程智能管控系统，集成应用作物生长监测、环境精准调控、水肥综合管理等技术装备。支持畜禽养殖场提升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应用饲料精准配方投喂、温湿度环境控制、疫病监测预警及自动清粪等设施设备。提升渔业生产设施智能化水平，推广应用环境和水质监测、自动增氧、个体行为观测、鱼病智能诊断等技术设备。建设一批智慧农（牧、渔）场，培育智慧农业技术研发、装备制造、推广服务等各类主体，形成一批以数据和模型为支撑

的智慧化应用场景，支持建设伏羲农场、极飞超级农场等智慧农场。力争到2035年，全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0%。

（二）推进农业全产业链数字化。

推广应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平台，支持有条件的生产主体建立信息化质量安全管控系统，推广应用电子承诺达标合格证。鼓励农产品产地市场和加工流通企业集成应用清选分级、品质检测、加工包装、冷藏保鲜等智能设施设备，培育发展智能化加工仓储模式，打造面向市场、数据驱动、高效协同的智能供应链。

（三）推进农业管理服务智慧化。

围绕种业、种植业、养殖业、“三块地”、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领域，持续开发完善“三农”一张图，打造农业农村数据管理服务中枢，拓展公共管理和综合服务功能。推动“农技+智能+服务”融合创新，依托广州农博士综合服务平台，开发专家“抢单问诊”、推送农技科普短视频等“互联网+农技服务”应用模式，打破传统农技服务的时空壁垒，解决农技服务“最后一公里”需求。

（四）创新发展“人工智能+农业”。

加快人工智能驱动的育种体系创新，通过模型和大数据分析，精准预测亲本选配和后代性能，缩短育种周期，提升优良品种选育效率。大力发展农业无人机、农业机器人等智能装备，建设无人农场，提高农业生产和加工工具的智能感知、决策、控制、作业等能力，强化农机农具平台化、智能化管理。加强人工智能在农业生产经营、风险防范等领域应用，形成覆盖耕作规划、环境调控、病虫害预警、市场预测等关键环节的闭环管理体系，推动传统农业向现代化产业模式跃迁。

五、加快未来农业关键核心技术应用

（一）加快发展农业低空经济。

支持科研院所和高校、无人机企业等组建创新联合体，聚焦低空飞行器及其配套农机具，重点开展农用无人机、机载传感器、飞行控制、绿色新能源动力、智能作业系统等技术攻关。拓展农业低空生产作业场景，扩大水稻、蔬菜、果树等农作物病虫害飞防作业覆盖面，推广农用无人机精准变量施肥，探索开展农作物种植规模、长势、病虫害、灾情等飞行智能监测，在地形地貌复杂地区推广利用农用无人机开展农资上山、农产品下山。构建低空飞行农业服务体系，鼓励企业与高校共建

低空飞行农业装备人才培养和实训基地，建设集整机销售、租赁、配件提供、维修保养、报废更新等功能于一体的农用无人机服务中心。

（二）培育发展生物农业。

加强共性关键技术研发，支持科研机构围绕基因编辑、细胞工厂、合成生物技术、非粮生物质制糖技术、微生物菌体蛋白技术、智能制造技术、食用菌和藻类开发、微生物农药等方面，开展基础研究和关键技术研发，不断开拓新型食品资源和新型饲用蛋白来源。培育农业生物技术产业集群，在生物育种、生物资源等领域研究推动建设一批农业科技创新联盟、产业技术研究院、创新联合体等新型研发机构，打通技术突破、产品创制、示范应用、产业发展的实现路径。支持企业牵头承担或参与农业重大科技项目实施、重要平台条件建设等，形成核心研发能力和产业带动能力。

（三）促进发展健康农业。

加强农产品功能性成分高效识别、深度发掘及活性保持等农产品营养调控技术攻关，创制富含膳食纤维、抗氧化物质、益生菌等成分的功能性产品、即食蔬菜等都市快消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运动营养食品等健康食品，满足居民健康需求。拓展农业康养功能，推进应用城市农场、社区花园等沉浸式体验项目的设施集成与交互技术，推动农业与文旅、教育和康养等跨界融合，为加快绿色生产转型与绿色生活方式养成提供支撑。

（四）支持发展垂直农业。

聚焦蔬菜、水果、花卉、食用菌等特色产业，建设一批全年生产、立体种植、智能调控的连栋温室和植物工厂等高端生产设施，推动提升不同区域、不同品种植物工厂光效和能效。推进设施化养殖，大力推广应用陆基推水集装箱养殖、蛋鸡立体养殖等立体生产技术设备。

第六章 全力推进绿色转型，持续增强都市农业发展韧性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农业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准，以加强农业资源集约利用、投入品控量增效、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产业绿色低碳转型为重点，推进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提升都市现代农业绿色发展水平。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一、筑牢农业绿色发展技术支撑

（一）加强绿色生产技术攻关。

开展农业节能降碳技术攻关研究，围绕畜禽水产品安全绿色生产、农业控水、化肥控量增效和农药减施增效、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领域，创新农业废弃物资源化、能源化利用技术体系，推动规模化绿色低碳生产。开展信息技术、生物技术、环境技术、新材料技术、新能源技术、智能制造等农业绿色发展应用基础和关键核心技术研究，培育一批新产业新业态。

（二）加强绿色投入品开发。

以水稻、蔬菜以及热带水果等病虫害防控为重点，因地制宜集成应用生物防治、植物免疫、生态调控等技术，以及生物农药、信息素诱控剂等产品，积极应对主要农作物重大病虫害发生。开发水产养殖循环水及水处理设备、智能催芽装备、高效节水灌溉设备等，有效降低农业生产过程能耗，促进先进适用节能技术装备推广应用。加大农业绿色发展相关知识培训力度，推广应用节水灌溉、科学施肥用药等绿色技术，促进绿色生产方式广泛应用。

（三）推进病虫害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

推动统防统治专业化，培育一批装备精良、服务高效、管理规范의病虫害防治专业化服务组织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农作物生产功能区统防统治服务能力。将生物防治、理化诱控、高效低风险农药等绿色防控措施纳入统防统治服务内容，促进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融合发展。

二、夯实农业绿色转型生态根基

（一）促进农业投入品控量增效。

持续推进测土配方施肥，推广侧深施肥、种肥同播、无人机追肥等高效施肥模式和装备，实现化肥控量增效。加快集成推广一批经济实用、简便有效、农民乐于接受的绿色防控技术模式，推动农药减施增效。加快建立健全废旧地膜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体系，加强地膜生产销售使用回收等环节监管，加大农膜回收宣传力度，推广应用全生物可降解地膜。推广精准配方低蛋白日粮技术，研发应用绿色高效饲料添加剂，促进饲料粮节约降耗。持续推进实施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推广替代产品，严格遵守处方药和休药期制度。

（二）促进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以肥料化、饲料化为方向，强化秸秆收集、储运、加工、利用等全产业链开发，积极培育收储运第三方服务主体。深入推进“无废农场”建设，鼓励畜禽养殖场配套完善畜禽粪污收集、处理、利用设施，持续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引导发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建设一批种养结合型生态农（牧、渔）场，促进农牧循环、实现废弃物就地转化。加强水产养殖尾水处理，开展尾水达标治理，实现达标排放、循环利用。

（三）推进农业农村生态系统稳定多样。

加强农田生态系统保护，建设农田生态廊道，营造复合型、生态型农田林网，恢复田间生物群落和生态链，增加农田生物多样性，实现农田生态循环和稳定。完善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监测预警体系，严控外来物种入侵风险，保护农业生物多样性。强化乡村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推进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加强水生生物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实施生态环境联防联控，落实乡村森林、水系、湿地等自然资源要素保护，提升乡村生态空间品质和生态服务功能。稳妥推进农村清洁能源替代，推广农村太阳能等绿色用能模式。

三、推动绿色农业价值转化

（一）发展绿色低碳农业产业链。

统筹布局农产品加工原料生产、初加工和精深加工产能，促进加工减损节本、资源高效利用。发展商品有机肥和微生物肥料生产、农膜变塑、天然色素提取等产业，提高再生利用产品附加值。实施农产品产地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建设一批产地冷藏保鲜设施、产地冷链集配中心，提高流通效率，降低流通环节成本。推动绿色加工、物流、废弃物回收利用等业态集聚发展，加速农业与二三产业循环畅通，加快产业联结互促、循环增值。

（二）建设农业绿色生产服务体系。

依托驻穗高校、科研院所，积极研发适应丘陵山地的小型农机、无人机以及自动化灌溉施肥系统，提升农业生产的精准化和智能化水平。实施农业绿色生产服务扩面提质行动，加快培育粪污运转处理、秸秆收储运销、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农膜铺设等经营主体，支持有条件的服务主体建设农事服务中心，开展绿色生产服

务。

（三）探索农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

探索农业温室气体自愿减排碳交易、农作物生物质发电绿电交易、农业灌溉用水权交易等，拓宽农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市场化路径。有序推进生态产品统计和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工作，逐步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模式。推进农业生态产品监测调查和价值评价，探索开展荔枝等特色农产品碳足迹管理。推动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在金融领域运用，支持金融机构围绕华南国家植物园等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领域和生态友好型项目，开发符合生态碳汇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特点的金融产品。

第七章 进一步深化对外经贸与交流合作，构建高水平农业开放型经济枢纽

充分发挥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引擎功能，以制度型开放为根本动力，以构建安全、韧性和可持续的农业国际供应链为核心任务，全面提升农业对外合作的层次与能级。重点依托南沙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等战略平台，推动农业领域规则、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打造立足湾区、协同港澳、引领内地、面向世界的农业高水平开放枢纽，构建具有全球资源配置能力的农业开放型经济新体系。

一、强化农业对外合作机制与平台能级

（一）完善多层次农业合作机制。

主动对接和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RCEP等重大战略，积极参与中国—太平洋岛国农业合作、中国—东盟农业合作等多双边机制，推动建立粤港澳大湾区农业合作专项对话机制和常态化交流平台。强化市级农业、商务、金融、海关、口岸等多部门协同联动，建立跨部门政策会商与信息共享机制。重点深化与港澳在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互认、溯源体系对接和通关便利化等方面的规则衔接，探索建立大湾区农产品一体化监管模式，打造大湾区农产品安全优质流通圈。依托南沙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优势，积极探索农业技术、数据、人才、资金等要素跨境便捷流动的新机制、新路径，建设集信息共享、资源对接、交易服务于一体的农业国际合作资源整合平台，为农业跨境合作提供全方位支撑。

（二）打造高能级农业开放平台。

全面提升广州博览会等展会的国际化、专业化、市场化水平，探索设立“一带一路”等农业合作专区，打造汇聚全球农业信息、技术、产品的交汇节点和贸易促进平台。高标准建设南沙农业制度型开放先行区，率先在农业离岸贸易、国际分拨、检验检测认证等领域开展制度创新，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经验。持续拓展与国际友好城市的务实合作，重点加强在农业科技研发、人才交流、投资贸易等领域的深度对接。充分发挥各类商协会、侨商会、贸促机构的桥梁纽带作用，鼓励其组织企业赴重点目标市场开展农业经贸推介、项目洽谈与合作对接。支持在穗高校和科研机构加强农业国际贸易、国际规则应用、跨境供应链管理等复合型、实用型人才培养，建设农业涉外人才培养基地。

（三）构建农业对外合作公共服务体系。

整合政府、驻外机构、商协会和企业信息资源，建设面向企业的农业“走出去”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动态提供重点国别农业政策、市场需求、投资环境、风险预警等多元化信息服务。建立健全重点农业外贸企业“白名单”制度和联系服务机制，针对企业个性化需求，精准提供通关、出口信用保险、法律咨询等支持，助力企业稳订单、拓市场。加强对国际农产品市场行情、贸易政策变化、重大动植物疫病等风险的跟踪监测与研判，建立完善重点农产品贸易数据监测体系和风险提示机制。增强企业应对国际贸易摩擦的能力，提供技术性贸易措施辅导和争端解决支持，保障农业产业链供应链的稳定与安全。

二、建设贯通全球的农业贸易与供应链体系

（一）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农业贸易主体。

聚焦都市现代农业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重点扶持和打造一批集聚度高、功能完善、辐射力强的外向型农业产业园区和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农业跨国企业。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引导企业开展国际通行的质量管理、产品认证、品牌培育和标准制定，支持企业通过跨境并购、股权投资等方式整合全球资源。充分利用广交会等对外开放平台，大力推动岭南特色水果、精品花卉、高端水产、预制菜、观赏鱼等广州特色农产品集体出海，拓展国际市场空间。建立健全企业运用自贸协定政策支持体系，组织海关、税务、法律等领域专家为企业提供RCEP、CPTPP^[3]等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关税减让、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等专业辅导，为企业提供涵盖关税、检

检验检疫、AEO认证^[4]、知识产权保护等“工具箱”，全面提升企业全球资源配置和跨国经营能力。

（二）构建高效便捷的农产品跨境流通网络。

强化广州“空港+海港”双枢纽优势，依托白云国际机场和空港经济区，规划建设专业化的生鲜农产品、种苗航空货站和冷链处理中心；依托广州港南沙港区，建设服务高端进口农产品的国际分拨中心和冷链物流基地，推动现有冷链仓储设施智能化改造和容量升级。持续优化农产品进出口通关流程，深化海关检验检疫国际合作与互认，大力推行检疫审批“即报即审”模式，压缩通关时间。进一步扩大鲜活农产品通关“绿色通道”覆盖品类，完善预约查验、优先检测、随到随验等便利化措施，积极探索“检验前置、监管协同”等新模式。支持企业发展农产品跨境电商、海外仓布局、冷链直航、冷链班列、多式联运冷链走廊等新兴贸易业态，重点推动“热带水果跨境产业链”“全球海洋牧场”等特色供应链项目建设，助力广州特色农产品畅销全球。引导有实力的企业通过跨国并购、合资合作、协议种植等多种方式，深度嵌入全球农产品供应链体系，提升国际分工地位。

（三）拓展农业服务贸易与软实力输出。

全面落实《内地与港澳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服务贸易协议，重点深化与港澳在农业科技创新、农产品检测认证等现代服务贸易领域的规则衔接与资格互认。推动在绿色技术、种业创新、深海养殖等优势领域形成服务出口能力，鼓励农业科研机构和企业积极承接境外农业园区规划、技术集成、运营管理咨询等综合性服务项目，输出中国方案、广州标准。深入推进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挖掘、保护与国际化推广工作，结合广州乡村旅游资源，开发一批面向国际游客的精品农耕文化体验线路和乡村文旅项目，讲好广州农业故事。支持华南农业大学、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等在穗涉农高校、科研机构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合作开展农业职业技术培训与学历教育项目，共建联合实验室或技术示范中心，提升广州农业国际影响力和软实力。

三、深化广州（南沙）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建设

（一）建成农业技术集成创新高地。

加快建设南沙特色种业创新中心、种业中外合作创作中心、种业科技成果转化

中心，引进国际一流科研机构 and 人才团队，开展种源技术、智慧农业、绿色低碳等联合攻关，成为新品种引进、转化与创新集成技术辐射源。加快推进南沙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打造丝苗米、水产品、预制菜等农产品精深加工集群。发挥海运和装备制造优势，加快建设现代化海洋牧场，以智能装备制造、水产品精深加工为抓手，以冷链物流中心为载体，充分打造渔业外向型经济。

（二）打造 RCEP 农业合作交汇区。

依托南沙国际航运枢纽和自贸试验区优势，建设进口水果、花卉、预制菜等集散基地和跨境贸易平台，探索农产品离岸贸易、期货交割、数字贸易等新业态。举办国际农业博览会、RCEP 农产品交易会、农业发展研讨会、蔬菜新品种展示会等高端展会活动，吸引国内外农业企业和采购商参展，为农业企业搭建展示平台和拓展市场机会。吸引国际农业组织、跨国企业区域总部和功能性机构落户，提升全球农业资源整合能力。打造中国涉农企业“走出去”服务基地，充分利用南沙自由贸易试验区优惠政策、涉外资源，打造企业出海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加大对特色农产品、良种的海外推广力度，助力试验区成为农产品“买全球、卖全球”集散中心。加快汇集广州涉农境内外投资合作需求、农业龙头企业等投资项目信息，发挥南沙链接全球农业资源优势，加强交流合作信息的互通互联。

（三）构筑涉农政策制度先行先试区。

争取省级种业行政许可审批权限下放，优化种子、苗木等生产经营审批服务，探索种业市场准入承诺即入制，吸引优质种业企业落户。用好海关总署 20 条支持广州南沙创新发展新一轮措施等政策，优化农产品、种质种苗等进出境监管和服务。打造农业人才集聚中心，积极引导涉农国际高端人才、港澳人才、青年专业人才到试验区创业就业，对港澳高层次农业人才给予“人才绿卡”。支持香港动物诊疗行业人才到南沙创业就业。探索建立更多涉农领域国际专业人才资格互认制度和交流合作平台。

第八章 高质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提升城乡融合发展水平

坚持以满足农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为引领，以保障和改善农村民生为方向，促进城乡要素配置合理化、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绘就城乡并肩前行、美美与共的画

卷。力争到 2035 年，全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稳步增长，城乡居民收入比下降到 1.8 以下。

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引领

（一）统筹城乡发展空间布局。

强化《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实施，加快构建区域协调、城乡融合的空间格局。落实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和整治进行全面安排和总体布局的“多规合一”机制，统筹安排村域生态保护、耕地保护、产业发展、文化传承、基础设施、公服设施和农村居民点等各类空间，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助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二）优化农村国土空间布局。

推动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扩面提质，以县域为统筹单元、以乡镇为基本实施单元，综合运用相关政策工具，统筹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和乡村文化遗产保护，保障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用地需求，优化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引导偏远地区人口适当集中居住，推动农业与生活设施适度集中布局，鼓励邻近村庄联合共建共享基础设施，形成“大分散，小集中，强连接”的乡村发展格局。

（三）打造村庄差异化发展格局。

根据村庄的发展现状、区位条件、资源禀赋等，分类施策推进乡村发展。集聚提升类村庄重点强化产业发展，改造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城郊融合类村庄重点推动城乡一体化建设。特色保护类村庄重点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环境，充分发挥生态保护、历史文化遗产等多元功能。搬迁撤并类村庄有序实施搬迁撤并，解决好民生保障、就业增收和生态保护等问题。

二、全面提升乡村建设水平

（一）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持续推进农村污水、垃圾、厕所“三大革命”，巩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成果，加强动态排查监管，力争到 2035 年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稳定在 100%。有序开展老旧设施治理、管网改造提升。提高生活垃圾治理水平，推进源头分类减量、就地就近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优化农村公厕空间布局，开展公厕无障碍、适老

化设施改造，落实公厕管护责任，强化日常卫生保洁。拓宽人居环境管护多元资金投入，创新微改造模式，探索“建管一体”“智慧物业”等管护模式，巩固整治成果，构建共建共管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

（二）稳步提升乡村整体风貌。

深入推进农房风貌提升，强化风貌设计指引和乡土材料运用，引导建筑企业参与，鼓励有条件的村庄和农户开展农房微改造、精提升，提升重要沿线周边房屋风貌。加强传统村落保护，保护岭南特色村庄格局和农田水网等整体风貌，将广府文化、农耕文化等融入乡村公共空间，推动传统村落成为彰显岭南地域特色、体现岭南乡土风情的独特空间载体。推动重点区域连片提升，以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引领区、典型村片区等为载体，统筹打造、连线成片，建成一批具有岭南味、乡土气、时尚感、未来范的现代化新乡村群。

（三）加快完善农村基础设施。

推动路网、水电等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提升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和运营整体水平，力争到2035年全市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通硬化路比例稳定在100%。推进城乡供水“三同五化”，提升水质合格率。实施乡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推动乡村电网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设公共充换电设施。加强农村公共照明设施维护管理，落实故障动态清零。提升农村“双千兆”网络覆盖质量。完善寄递物流、综合服务、文化体育等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合理布局应急避难场所，健全村庄防汛、消防等防灾减灾基础设施设备，建好管好农村微型消防站，畅通安全通道。加强绿化美化、清洁能源、冷链物流、数字乡村等建设，提高乡村基础设施与乡村产业发展的匹配度、适应性。

三、持续增强乡村治理效能

（一）健全党建引领基层善治体系。

深入实施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和农村“头雁”工程，抓好村（社区）“两委”班子建设，选优配强“两委”班子特别是党组织书记，推动村民小组党组织覆盖率、党员小组长占比“两个提升”，常态化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健全村（社区）重大事项决策机制，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支持基层群众多渠道参与议事协商，充分调动基层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推进议事协商制度向村民小组延伸，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建立健全镇、村、小组等多层次议事协商体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农村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严厉打击涉农各类黑恶势力，持续推进平安乡村建设。推进“法律进乡村”，培养“法律明白人”，加强法律顾问和法律援助服务。增强村规民约等自律规范，发挥乡村优秀传统文化治理功能，常态化开展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和“我为群众办实事”主题实践活动。

（二）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

多渠道增加普惠托育服务供给，深化集团化办学，加大骨干教师交流轮岗力度，办好办优“三所学校”，促进乡村少年儿童素养教育提升。提高乡村优质医疗资源，提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级卫生服务站服务能力标准，推进社区（镇）医养结合服务中心建设，发展农村婴幼儿照护服务，提高社区托育点数量。优化农村养老服务供给，完善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支持政策，健全县镇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提升颐康中心（站）服务品质，深化农村老年助餐服务，持续开展适老化、无障碍等便民设施改造。健全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深化社保服务“镇村通”工程，全面推动社保服务进镇村、进银行。

（三）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党建公园、农家书屋等提档升级和提质增效，积极将村史馆、祠堂、口袋公园等公共场所与文明实践相融合，打造更多精神文明建设和先进思想文化传播的阵地。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擦亮“羊城先锋”“广州街坊”品牌，培育时代新风新貌。建立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丰富农村文化服务和产品供给，深化实施岭南文化“双创”工程，鼓励创新开展“戏曲进乡村”等文化惠民行动，加强乡土文化能人扶持。用传统底蕴和时代新风兼备的方式推进农村移风易俗，传承弘扬优秀传统农耕文化。

四、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一）促进人才要素汇聚乡村。

健全乡村人才激励机制，探索多种形式的人才评价方式，完善农业农村人才职称评审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实施专业技术人才“入县下乡”职称激励政策，引导专业技术人才向县域基层流动。动员大学生等青年群体返乡创业就业，探索加强青年入乡“引育用留”全链条政策供给，支持农民工返乡创业，完善创业就业补贴、

创业担保贷款及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等政策措施。强化生产经营人才培育机制，重点针对家庭农场主、农民合作社负责人、社会化服务专业人员、返乡创新创业人员等，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培养，提高生产和经营管理技能。优化农村新型人才引育机制，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人才支持计划，培养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乡村工匠、职业经理人、乡村运营CEO等专业人才和电子商务、直播带货、民宿管家等新业态人才。完善农村就业服务网点，推进“就业驿站”“零工市场”“院校就业创业e站”等平台建设，推动就业公共服务向基层下沉，打造一批高质量就业社区（村）。

（二）优化城乡土地资源配置。

深化农村“三块地”改革，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慎做好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工作，探索流转价格形成机制。稳妥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严守农村宅基地法律政策底线红线。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高标准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国家级试点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省级试点，建好用好集体资产管理“一张图”，持续深化“三资”管理专项治理。盘活利用闲置资源资产，在严控集体经营风险和债务前提下，支持村集体统一托管流转或开发利用闲置资源资产，依法依规拓宽投资领域和投资项目，因地制宜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三）健全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

一般公共预算优先保障农业农村领域投入。拓宽金融资金投入渠道，创新惠农利民金融产品和服务，推动金融机构加大对乡村振兴领域资金投放。积极利用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专项债等多渠道资金，鼓励符合条件的农业农村项目申报专项债券，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乡村振兴债券。规范和引导社会投资，充分发挥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引导撬动作用，持续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引导社会资本有序下乡，推动下乡社会投资与农民利益紧密联结。

第九章 强化保障支撑体系

以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统领，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着力提高乡村数字化治理效能，增强应对各类潜在风险的预见能力与处置能力，为率先实现农业农村现代

化营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

一、强化体制机制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到都市现代农业强市建设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夯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政治责任，为推进都市现代农业强市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二）广泛动员参与。

深化央企、国企结对帮扶和联系工作机制，引导调动民营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乡村全面振兴。支持返乡人员、退役军人、退休专家和干部等回乡服务。鼓励港澳台同胞、海内外侨胞在农业农村领域充分发挥投资兴业、双向开放的作用。动员工会、工商联等群团组织参与乡村建设管理和提供服务。发挥媒体引导的积极作用。

（三）加强监测评估。

建立规划实施情况的监测、评估机制，适时开展中期评估、总结评估，强化评估结果运用。定期对各区的都市现代农业发展重点领域、工作开展评估监测，及时发现并解决主要障碍，推动相关政策和重点项目的实施和落地，确保规划方案高质量推进。

二、强化数字化治理支撑

（一）夯实数字治理基础。

加强乡村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农村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力度，推进行业物联感知终端建设管理，不断提高农村网络基础设施、信息服务基础设施供给水平。完善“智慧三农”数据库建设，打造农业农村数据管理服务中枢。加强对数据收集、加工、传输全过程的标准和质量管理，完善农业数据资源目录。

（二）健全数据共享机制。

建立健全涉农政务数据共享机制，进一步对接和共享涉农数据，统筹推进行业感知终端建设与管理，支持形成各部门间农业农村政务数据横向打通、纵向贯通的格局，稳步扩大涉农政务信息资源共享范围。紧扣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的实际需求，利用全要素全产业链的数据支撑创新乡村“土特产”融资模式和专属金融产品，解

决农业经营主体投保理赔、信用评价、抵押贷款等难题。

（三）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探索农业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完善政务服务平台功能，拓展“数据要素×”应用场景，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向乡村延伸。提升村级事务监管智慧化水平，推进农村“三务”信息化建设，推动村级事务及时公开、随时查看，村民在线议事、在线监督。推动社会综合治理精细化，逐步完善“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5]。

三、健全现代农业风险防范体系

（一）筑牢农业生产安全屏障。

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持续开展渔业船舶、农机、农药、农村沼气、畜禽养殖屠宰等重点领域安全整治，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强化农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安全宣传咨询日等活动，抓好安全生产知识宣教、技能培训和实操演练等工作。落实农业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区、镇、村三级监管责任体系和监管原则性措施。

（二）强化农业自然灾害综合防控能力。

加强灾害风险监测预警预报，构建特色作物气象灾害风险评估模型，强化农村气象灾害高风险地区监测预警服务，提升各类灾害精准预报能力和重大灾害现场信息获取能力，探索开展“天空地”一体化农情灾情监测。强化预案管理和技术指导，加强应急救援人员队伍建设，合理储备和科学调用农机、动物防疫等各类救援资源。强化政保合作，建立长效防灾机制，着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农业风险保障体系，强化气象风险减量，力争全市地方特色主要农业保险品种全覆盖。

（三）防范化解市场风险。

健全价格、补贴、保险等政策协同的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深入实施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和粮油生产补贴、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补贴等政策，扩大对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生产机具的补贴覆盖范围，稳定农业投入品价格。加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情况调度、市场运行动态监测，及时发布农产品供需、价格等重要市场信息。加强生产指引和预期引导，促进产销信息对称，综合施策稳定市场供需。建强本地农产品保供体系，健全布局合理、运转高效协调的应急储存、运输、加工、

供应网络，统筹农业对外开放和国内农业产业安全，构建农产品生产、需求、进口“三元平衡”的协同机制，实行进口多元化布局。

名词解释

1. RCEP: 全称为《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egional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是由中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及东盟十国(文莱、柬埔寨、印度尼西亚、老挝、马来西亚、缅甸、菲律宾、新加坡、泰国、越南)共15个成员国签署的现代、全面、高水平、互惠的全球最大自由贸易协定。2023年6月起, 该协定对全部15国生效。协定涵盖全球约30%的人口、GDP和贸易量。

2. 6大城市性质与4大核心功能定位: 是指国务院批复的《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赋予广州的战略定位, 包括6个城市性质(广东省省会、我国重要的中心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彰显海洋特色的现代化城市、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科技教育文化中心)和4个核心功能(国际商贸中心、全国先进制造业基地、综合性门户、国际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承载地)。

3. CPTPP: 全称为《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omprehensive and Progressive Agreement for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是由亚太国家组成的自由贸易区。2018年3月8日, 11国代表在智利首都圣地亚哥签署协定, 同年12月30日正式生效, 覆盖人口4.98亿, 经济总量占全球13%。

4. AEO认证: 是指中国海关根据《全球贸易安全与便利标准框架》, 对符合信用、合规及供应链安全要求的企业授予的信用等级认证。

5. “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 “1”指综治中心; “6”指综合网格及法院、检察、公安、司法行政等基层政法力量和“粤平安”云平台等信息化支撑平台; “N”指其他综治和社会力量。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47

人事任免

任 职

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

任命郑洪伟同志为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穗人社任免〔2025〕116号）

免 职

广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定：

免去孙秀清同志的广州市港务局局长职务。（穗人社任免〔2025〕118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

免去郑洪伟同志的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穗人社任免〔2025〕117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是由广州市政府办公厅主办并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载广州市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载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等有关规定，在《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文本为标准文本，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创刊于1949年12月，曾用刊名《广州市政》《广州政报》。自创办以来，《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发挥了传达政令、宣传政策、指导工作、服务社会的作用。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发行方式为免费赠阅，赠阅范围包括广州市直机关，各区政府，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居委会、村委会，重要交通枢纽，各级图书馆等。《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在广州市政府门户网站“广州市人民政府”（<http://www.gz.gov.cn>）设置专栏刊登，并开设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微信小程序、公众号，公众可登录网站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查阅。



主 管：广州市人民政府

主 办：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编辑出版：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部

总 编 辑：李 妍

编 辑：吴博智 梁 捷

助理编辑：杨小敏

国内刊号：CN44-1712/D

赠阅范围：国 内

邮政编码：510032

地 址：广州市府前路1号市政府8号楼

电 话：83123138 83123238 83123438

网 址：<http://www.gz.gov.cn>

印 刷：广州市大洛印刷厂
